



防爆合格证

证号: GYB17.1167X

由 沈阳振科仪表有限公司
(地址: 沈阳市浑南新区新隆街7号206室)

制造的产品:

名称 趋近式传感器
型号规格 SV3300系列
防爆标志 Ex ia II C T4 Ga
产品标准 Q/SZK.05-2014
图样编号 3300-00

经图样及技术文件的审查和样品检验, 确认上述产品符合 GB 3836.1-2010、GB 3836.4-2010、GB 3836.20-2010 标准, 特颁发此证。

本证书有效期: 2017年3月27日至2022年3月26日

- 备注
1. 安全使用注意事项见本证书附件。
 2. 证书编号后缀“X”表明产品具有安全使用特殊条件见本证书附件。
 3. 型号规格说明见本证书附件。
 4. 本安电气参数见本证书附件。
 5. 产品外壳防护等级IP66。

站长

国家级仪器仪表防爆安全监督检验站

颁发日期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

本证书仅对与认可文件和样品一致的产品有效。

地址: 上海市漕宝路103号
邮编: 200233

网址: www.nepsi.org.cn
Email: info@nepsi.org.cn

电话: +86 21 64368180
传真: +86 21 64844580

国家级仪器仪表防爆安全监督检验站

National Supervision and Inspection Centre for Explosion Protection and Safety of Instrumentation

(GYB17.1167X)

(Attachment I)

GYB17.1167X防爆合格证附件 I

由沈阳振科仪表有限公司生产的SV3300系列趋近式传感器，经国家级仪器仪表防爆安全监督检验站(NEPSI)检验，符合下列标准：

GB3836.1-2010 爆炸性环境第1部分：设备通用要求

GB3836.4-2010 爆炸性环境 第4部分：由本质安全型“i”保护的的设备

GB3836.20-2010 爆炸性环境 第20部分：设备保护级别（EPL）为Ga级的设备
产品防爆标志为Ex ia II C T4 Ga，防爆合格证号为GYB17.1167X。

趋近式传感器由探头、延伸电缆、变送器组成，系统长度由探头长度和延伸电缆长度之和决定，本次认可产品型号为：

探头：

SV330 **a**-**b**-**c**-**d**-02

a表示探头型号，可为101~106、171~174或191~196；

b表示无螺纹长度；

c表示壳体长度；

d表示探头长度，可为05或10。

延伸电缆：

SV330 **a**-**b**-**c**

a表示延长电缆型号，可为130或830；

b表示电缆长度，可为040、045、080或085；

c表示铠装选择，可为00或01。

变送器（径向振动）：

RVT33 **a**-**b**-**c**

a表示系统长度，可为F或N；

b表示顶部直径，可为0或1；

c表示4~20mA范围，可为0~4；

变送器（轴向位移）：

AVT33 **a-b-c**

a表示系统长度，可为F或N；

b表示顶部直径，可为0或1；

c表示4~20mA范围，可为0或1；

变送器（键相位/转速）：

SVT33 **a-b-c-d**

a表示系统长度，可为F或N；

b表示顶部直径，可为0或1；

c表示键槽数；

d表示4~20mA范围，可为60-30000rpm。

一、产品安全使用特殊条件

证书编号后缀“X”表明产品具有安全使用特殊条件：

1. 该产品必须与隔离式安全栅配套组成本安防爆系统；
2. 产品使用环境温度-20℃~+60℃。
3. 应采取措施避免产品裸露塑料部件静电电荷产生引燃危险，需要清洁时应用湿布擦拭；

二、产品使用注意事项

1. 趋近式传感器必须与已通过本安防爆认证的关联设备配套共同组成本安防爆系统方可使用于现场存在爆炸性气体混合物的危险场所。其系统接线必须同时遵守和所配关联设备的使用说明书要求，接线端子不得接错。



趋近式传感器（电源端：1-2）本安参数及内部最大等效参数如下：

最高输入电压 U_i (V)	最大输入电流 I_i (mA)	最大输入功率 P_i (W)	最大内部等效参数	
			C_i (μ F)	L_i (mH)
28	100	0.7	0	0

趋近式传感器（动态输出：BNC接口）本安参数及最大等效参数如下：

最高输入电压 U_i (V)	最大输入电流 I_i (mA)	最大输入功率 P_i (W)	最大内部等效参数	
			C_i (μ F)	L_i (mH)
28	0.1	/	0	0
最高输出电压 U_o (V)	最大输出电流 I_o (mA)	最大输出功率 P_o (W)	最大外部等效参数	
			C_o (μ F)	L_o (mH)
25.2	90	0.7	0.1	2

该产品与关联设备的连接电缆应为带绝缘护套的屏蔽电缆，其屏蔽层应接地。

2. 产品外壳防护等级IP66。
3. 用户不得自行更换该产品的零部件，应会同产品制造商共同解决运行中出现的故障，以杜绝损坏现象的发生。
4. 产品的安装、使用和维护应同时遵守产品说明书、GB3836.13 - 2013“爆炸性环境第13部分：设备的修理、检修、修复和改造”、GB3836.15 - 2000“爆炸性气体环境用电气设备第15部分：危险场所电气安装（煤矿除外）”、GB3836.16 - 2006“爆炸性气体环境用电气设备第16部分：电气装置的检查和维修（煤矿除外）”、GB3836.18 - 2010“爆炸性环境第18部分：本质安全系统”和GB50257-2014“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爆炸和火灾危险环境电力装置施工及验收规范”的有关规定。

三、制造厂责任

1. 产品制造厂必须将上述安全使用特殊条件和使用注意事项纳入该产品使用说明书。

2. 制造厂必须严格按照 NEPSI 认可的文件资料生产。

国家级仪器仪表防爆安全监督检验站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

